

项目编号：RTDZB（2022-036）

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 基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磋商方法.....	2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2
第六章 图纸(另册装订)	45
第七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6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概况

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 28 号楼二楼招标部(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 并于 2022 年 7 月 5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 RTDZB (2022-036)

项目名称 : 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 1632700.00 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 1(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 1632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 1632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灌溉排水 工程施工	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632700.00	1632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 6 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及银行开户证明；
- (3) 缴纳税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

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招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8) 供应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级)，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 供应商及拟派本项目经理需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录入信息且无不良行为。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6月22日至2022年6月28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28号楼二楼招标部(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7月5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28号楼一楼会议室(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启

时间：2022年7月5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 28 号楼一楼会议室(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谢绝邮寄)。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地址：汉中市洋县马畅镇安中村

联系方式：139916268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 28 号楼

联系方式：0916-2527878 转 10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女士

电话：0916-2527878 转 102

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汉中市洋县马畅镇安中村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991626839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 28 号楼 联系人：石女士 电话：0916-2527878 转 102
1.1.4	采购项目名称	东社村 2022 年马畅镇稻鱼混养基地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
1.2.1	资金来源	专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4	磋商保证金	<p>1、本次磋商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贰万元整（¥20000 元）</p> <p>2、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p> <p>3、保证金汇款账号：</p> <p>户 名：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汉中市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20361079900100000558521</p> <p>4、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p> <p>（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1 个工作日到账；如提交保函，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保函须由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p> <p>备注：</p> <p>（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p> <p>（2）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p> <p>（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p> <p>（4）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p>
1.2.5	履约担保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p> <p>履约担保的形式： /</p> <p>履约担保的金额： /</p>
1.2.6	预算金额	1632700 元
1.2.7	最高限价	1632700 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3.1	磋商范围	采购及工程建设内容： 稻田田面平整、养殖沟坑、防逃防害防病设施建设 磋商范围具体详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1.3.2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及条件	同磋商公告
1.5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磋商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6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需满足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采购人要求。
1.7	偏离	响应文件发生重大偏离，否决其磋商。 响应文件发生细微偏离，磋商小组将通过澄清的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正。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答疑以及往来通知、函件等。
2.2.1	响应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5 日 9 时 30 分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1、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或光盘存储，U 盘或光盘应贴标签简要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响应文件电子版编制及报送要求： PDF 文件和 word 版文件，U 盘或光盘存储方式； 3、响应文件密封方式：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电子版放入正本的密封袋中。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1	响应报价	1、计价方式：总价； 2、全费用含税综合单价中包含但不仅限于：完成该单项任务的全部成本、管理费、利润、风险、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施工围挡、环境保护费、水电费、排污费、协调费、养老保险、社会统筹、各种保险、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值税、保修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政府文件规定费用及磋商文件明示或暗示的全部费用。
3.3.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响应截止之日算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响应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3.6.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过街楼新村 28 号楼一楼会议室（陕西瑞通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8.1	签字、盖章的具体要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只要一项内容即可。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和盖章”的，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3.8.2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版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 盘或光盘） 1 份（需标注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3.8.3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须胶装。若内容较多，可分册装订，并在封面标明。
3.8.4	封套上写明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3.8.5	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所需证件	磋商响应单位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4.2	磋商程序	响应文件开标顺序：随机开启。
7.1	成交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单位。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 采购人 收取代理服务费。
8.2	知识产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8.3	重新磋商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8.4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8.5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磋商。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磋商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磋商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磋商项目履约担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本磋商项目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本磋商项目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磋商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磋商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申请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申请人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6) 法律法规或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1.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踏勘的时间与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5.2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5.3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5.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一旦成交，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6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7 偏离

1.7.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1.7.2 偏离是指响应文件不响应或者不满足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供应商据此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也适用本条款。

1.8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1.10.1 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10.2 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10.3 响应文件中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采购内容及要求；
- (8) 响应文件格式；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答疑以及往来通知、函件等，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响应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 5 日的，将相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2.4 当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与磋商文件就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2 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

- (1) 磋商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5) 施工组织方案
- (6)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8) 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他资料

3.2 响应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计价方式和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并填报价格及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国家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投标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报价一经提交，则将被视为发包内容的全部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供应商没有填报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的其他综合单价或合价中。供应商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报价中重复计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中标人提出的任何追加报价，采购人将不予考虑。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金融汇率等带来的风险，并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3.2.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采购工程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进行磋商报价，并充分了解本工程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将根据磋商的具体情况来确定磋商轮次，最终一轮磋商报价为最后报价。

3.2.4 供应商的各轮次磋商报价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预算金额，且不得超过上一轮报价，否则，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设定了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各轮次磋商报价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2.5 供应商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

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内容和格式要求自主报价。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采购人提供的一致；磋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如只有总价而无明细报价，或者只有明细报价而无总报价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2.6 供应商除首次磋商报价外，其余轮次报价只报总价，不再填报报价明细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单位章确认。

3.2.7 最后报价

(A) 本工程项目属于依法招标数额以下，且施工范围、内容明确的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结算方式。**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成交后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工程范围内容、质量标准、工期和追加项目预算。

(B) 本工程项目采用据实结算方式。除国家规定不可调整外，其余按降价比例（最后报价/首次报价）进行综合单价调整，**调整后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成交后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工程范围内容、质量标准和工期。

3.2.8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赠与行为，其响应文件无效。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3.3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3.4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3.4.1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单位章，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3.4.2 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4.3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4.4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3.4.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4.6 响应文件的打印或书写应清楚工整，尽量避免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4.7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采用A4 纸打印，并分别装订。响应文件胶装后，页面不可抽取，不得有活动页，无破损、不可拆分。

3.4.8 电子文件制作要求。电子文件与纸质正本响应文件的内容应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5.1 开启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所有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全部密封。

3.5.2 响应文件装订、密封、装袋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缝隙处）加贴封条，应粘贴牢固，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单位章）。

3.5.3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3.6 响应文件的递交

3.6.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3.6.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份数、密封情况和提交人等信息。

3.6.4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3.6.5 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3.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7.1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3.7.2 供应商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单位章。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进行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注“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响应文件撤回通知”字样，“补充、修改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7.3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3.7.4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

3.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8.1 磋商文件签字、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2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3 磋商响应文件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4 磋商响应文件封套上写明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5 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所需证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1) 磋商保证金退还：

- A. 未成交供应商：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 B. 成交供应商：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各一份，同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A、磋商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B、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C、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D、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E、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的；
- F、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 开启响应文件

4.1 开启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4.1.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开启响应文件，并邀请采购人、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派代表准时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4.2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4.2.1 开启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宣布开启响应文件开始，并按下列程序进行（但不限于）：

- (1)宣布项目名称及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终止一切响应文件的接收工作，

并宣布开标会开始。

- (2) 介绍监标人、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和招标工作人员。
- (3) 宣布参加本工程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 (4)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 (5) 宣布磋商流程。
- (6) 监标人组织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查验、确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 (7)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8) 将响应文件送交磋商小组评审。
- (9) 宣布公示期及相关事宜。
- (10) 宣布磋商会议结束。

4.3 磋商的异议和答复

4.3.1 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启响应文件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启响应文件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但不得干扰、阻挠开启响应文件工作的正常进行。

5. 磋商

5.1 磋商小组

5.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 (1)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参与评审工作；
- (2) 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初审；
- (3)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5) 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6)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7)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8)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2 磋商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磋商

5.3.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在与供应商进行反复磋商的基础上，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5.4 中小企业磋商报价折扣幅度标准

5.4.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5.4.2 监狱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

6. 定标方式

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报告中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顺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6.2 成交通知

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成交结果公告

见竞争性磋商前附表

6.4 签订合同

6.4.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件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有磋商保证金的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7. 重新磋商和不再磋商

7.1 重新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磋商：

- (1) 响应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 (3)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7.2 不再磋商

重新磋商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响应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磋商。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和投诉

8.5.1 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有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 号》规定执行。

8.5.2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9.1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9.1.1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

9.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

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办法

磋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p> <p>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 6 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及银行开户证明；</p> <p>4、缴纳税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p> <p>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p>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招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9、供应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0、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级），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1、供应商及拟派本项目经理需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录入信息且无不良行为。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2	形式评审 标 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8.2 项规定
		响应文件装订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8.3 项规定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8.1 项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
--	--	-------------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施工组织设计: 55 分; 2、响应总价: 30 分; 3、业绩: 15 分。
2.2.2 (1)	施工组织 方案 (55 分)	施工组织设计应按以下内容编制: 1.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0-7 分) 2. 项目经理部的组成和施工现场部署图 (0-6 分) 3. 劳动力安排计划 (0-6 分) 4.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0-6 分) 5. 施工质量保证措施 (0-6 分) 6.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0-6 分) 7. 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障措施 (0-6 分) 8. 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0-6 分) 9. 项目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措施 (0-6 分) 缺项得零分。
2.2.2 (2)	投标总价 评分标准 (30 分)	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 (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 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各投标响应人的报价按下列公式计算: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 30 - 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 = 30 + 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 其中: E1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E2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E1 取 2, E2

		<p>取 1。</p> <p>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偏差率=100% ×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p> <p>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2.2.2 (3)	业绩 (15 分) (注: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可重复)	<p>企业近三年 (2019.6-2022.6) 类似业绩每有一项计 3 分, 最多计 9 分。 (业绩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p> <p>项目负责人企业近三年 (2019.6-2022.6) 类似业绩每有一项计 3 分, 最多计 6 分。 (业绩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合同中项目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负责人为同一人, 时间以签订合同时为准)</p>

1. 评审方法

1.1 综合评分法

1.1.1 本采购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1.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 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评分只针对响应文件及其电子版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 分值构成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资格标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

3.1.2 磋商过程中监标人发现的供应商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的，应提交磋商小组进行确认。

3.1.3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1)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 (2)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响应总价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2 (3)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类似项目业绩计算出得分 C；

3.2.2 供应商得分=A+B+C。

3.2.3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招标最高限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

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4.2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参照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但不限于) 使用过程中, 请结合项目特点, 充实细化。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洋县 2022 年马畅镇稻渔综合种养基地东社村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计划建设稻渔综合种养高标准农田 554.43 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田面平整、田埂加固、田间机耕路、养殖沟坑和防逃防害病设施、防护网等。

二、编制范围

1. 洋县 2022 年马畅镇稻渔综合种养基地东社村建设项目最高限价。

三、编制依据

1. 洋县 2022 年马畅镇稻渔综合种养基地东社村建设项目设计图纸。

2. 依据陕发改项目〔2017〕1606 号文批复的《陕西省水利水电工程预算定额（2017 年）》、《陕西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台班费用定额（2017 年）》及配套的相关文件；

3. 陕计项目〔2017〕1045 号颁发《陕西省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及费用标准》文件；

4. 材料单价参考《2022 年第 3 期汉中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5. 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文件。

四、计价软件：

陕西易投造价软件 2020 版。

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日

投标总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 : _____元

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 (元)	备注
	合 计 (A)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2 工程量清单

分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价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或设计参数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稻田田面平整				
1. 1	1	田面土方开挖 (III类, 机械)	m ³	70403		
1. 2	2	非耕作层土方机械回填平铺	m ³	63363		
1. 3	3	表土层土方机械回覆	m ³	7040		
2		养殖沟坑				
2. 1	4	沟坑开挖 (III类, 机械)	m ³	17284		
2. 2	5	土方机械回填	m ³	6648		
2. 3	6	人工修整边坡	m ²	21272		
2. 4	10	HDPE 土工膜人工铺设	m ²	28185		
2. 5	11	DN110-PE63-0.32MPa 出水管	m	186		
2. 6		进水口沉砂池	座	53		
2. 7	12	DN200-PE63-0.32MPa 排水管	m	186		
3		防逃防害防病设施建设				
3. 1		拦鱼栅	处	53		
3. 2		滤网包裹	m ²	32		
4		东社村防护网				
4. 1		包塑网片防护网 (单片长 3m×高 2m)	m	2393		
4. 2	7	土方人工开挖	m ³	86. 1		

4. 3	8	土方人工回填	m^3	21. 5		
4. 4	9	C20 砼防护网基础	m^3	8. 1		
5		其他临时工程	%	3		
		合 计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3 投标辅助资料

计日工项目报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计量 单位	单价 (元)	备注
1	人工				
2	材料				
3	机械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程单价汇总表(格式)

工程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人 工 费	材 料 费	机 械 使 用 费	其 它 直 接 费	现 场 经 费	间 接 费	企 业 利 润	税 金	合 计
一	建筑工程										
二	安装工程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程单价费（税）率汇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工程类别	工程单价费（税）率（%）					备注
		其它直接费	现场经费	间接费	企业利润	税金	
一	建筑工程						
二	安装工程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人生产混凝土配合比材料费表(格式)

工程名称:

序号	工程部位	混凝土强度等级	水泥强度等级	级配	水灰比	预算材料量					单价 (元/ m^3)	备注
						水泥	砂	石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人自行采购主要材料预算价格汇总表(格式)

工程名称:

序号	材料名称	型号 规格	计量 单位	预算价格 (元)	备注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人自备施工机械台时(班)费汇总表(格式)

工程名称:

单位: 元/台时(班)

序号	机械名称	规格型号	一类费用				二类费用				合计
			折旧费	维修费	安拆费	小计	人工	柴油	电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总价项目分解表(格式)

工程名称: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单价计算表(格式)

工程名称:

单价编号: _____

定额单位:

施工方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价 (元)
1	直接工程费					
1. 1	人工费					
1. 2	材料费					
1. 3	机械使用费					
1. 4	其它直接费					
2	间接费					
3	利润					
4	税金					
	合计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六章 图纸 (另册装订)

第七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范围: 稻田田面平整、养殖沟坑、防逃防害防病设施建设

项目性质: 新建

二、技术要求:

1、工期: 60 日历天

2、建设地点: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

3、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八、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他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一）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的磋商价格，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工期_____，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磋商响应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_____（自响应截止之日起算）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随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是本响应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响应函，包括响应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项目经理	
质量要求	
备注	

注：1. 磋商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3. 投标所报价格应包含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且不限于人员工资、材料费、机械设备费用、措施费、保险费、管理费用、规费、税金、利润费等)。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最终磋商报价一览表
(此表不用在文件中装订, 磋商现场提交)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项目经理	
质量要求	
备注	

- 注：1. 磋商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3. 投标所报价格应包含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且不限于人员工资、材料费、机械设备费用、措施费、保险费、管理费用、规费、税金、利润费等)；
4. 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以陕西易投造价软件打印格式为准)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章) : 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
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施工磋商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_____ 日历天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如果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 则不需提交法人代表授
权委托书。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 6 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及银行开户证明；

(3) 缴纳税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截图各供应商无需提供，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截图为准)**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招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8) 供应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级），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10) 供应商及拟派本项目经理需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录入信息且无不良行为；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如有）

后附部分格式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本_____ (公司名称)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磋商活动, 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 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 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成立时间			其 中	注册建造师	
企业类型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2 关于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书

致(采购人):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我单位_____ (供应商) 在参加_____ 施工项目响应活动前,
近三年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3 非联合体承诺书

致(采购人):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我单位此次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 为非联合体投标。

以上如构成虚假, 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5: (如适用, 请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

-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 2、供应商认为其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交本函, **提供 10 名以上残疾人职工一年以上社保证明及残疾人证等文件。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 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6: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组织设计应参考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编制，包含但不限于。

- (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 (2) 项目经理部的组成和施工现场部署图；
- (3)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 (5)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 (6) 施工质量保证措施；
- (7)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 (8) 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障措施；
- (9) 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 (10) 项目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措施。

2. 应根据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附表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表三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四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五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六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七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附表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致(采购人): 洋县马畅镇人民政府
洋县马畅镇东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 _____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经理, 并在本项目中不允许中途私自更换, 不得兼职。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相关证书、身份证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附表三：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四：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附表五：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六：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七：临时用地表

六、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八、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他资料